

证券代码：830921

证券简称：海阳股份

主办券商：东方证券

## 上海海阳保安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海阳保安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6 日公布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中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分配现金红利金额超过 2023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的 50%，本次现金红利分配合理性及必要性如下：

1、公司经营业绩稳定，财务状况良好，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货币资金余额 26,517.39 万元，综合近年其他偿债能力指标、盈利能力指标，公司财务状况能够满足生产经营计划、后续资金安排以及本次现金分红资金的需求。

2、在公司的发展过程中，为应对外部环境要求、公司发展战略需要等原因，公司储备了较多现金以备发展所用。2024 年度，为积极响应市场和监管关于分红的号召、稳定投资者分红预期，公司管理层经过研究和审慎的讨论，适时推出现金分红政策以顺应市场变化及投资者的需求，保证投资者权益、响应市场及监管鼓励分红的意见。

3、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是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综合考虑公司的经营发展及广大投资者的利益等因素提出的，符合公司经营规模扩大、主业持续成长的实际情况。

综上，本次现金分红方案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生产运营造成不利影响，合理平衡了公司发展需求及股东回报，具有合理性。

## 一、权益分派预案情况

根据公司 2024 年 3 月 26 日披露的 2023 年年度报告，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196,152,476.38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161,288,018.47 元。

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截至审议本次权益分派预案的董事会召开日，公司总股本为 80,640,000 股，以应分配股数 80,640,000 股为基数（如存在库存股或未面向全体股东分派的，应减去库存股或不参与分派的股份数量），以未分配利润向参与分配的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2 元（含税）。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96,768,000.00 元，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该权益分派预案应分配股数不一致的，公司将维持分派总额不变，并相应调整分派比例，后续将发布公告说明调整后的分派比例。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

上述权益分派所涉个税依据《关于继续实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证监会公告 2019 年第 78 号）执行。

## 二、审议及表决情况

### （一）董事会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权益分派预案经公司 2024 年 3 月 22 日召开的董事会审议通过，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最终预案以股东大会审议结果为准。

### （二）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符合公司整体发展需求，综合考虑对股东的合理回报与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有利于公司可持续、健康、稳定的发展，能够维护中小投资者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三、风险提示及其他事项

（一）本次权益分派预案披露前，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并对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

（二）本次权益分派方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四、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上海海阳保安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上海海阳保安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6日